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42.0912 万股。其中，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 16.63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6.864 万股；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 13.936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4.6592 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完成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 年激励计划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

3、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9）。

4、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

5、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及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调整为21.874元/股，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10月31日至2023年11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1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70）。

8、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的公告》，完成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

11、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4 年激励计划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3、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 年 5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

意见》（公告编号：2024-032）。

4、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6）。

5、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10月30日至2024年11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11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67）。

8、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部分归属结果的公告》，完成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

10、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KIM HACK SOO	韩国	副总经理	10.00	2.400	24.00%
2	冯毓升	中国	副总经理	7.00	1.680	24.00%
3	潘惠忠	中国	副总经理	8.40	2.016	24.00%
小计				25.40	6.096	24.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6人）				43.90	10.536	24.00%
合计				69.30	16.632	24.00%

注：（1）上表中“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剔除已离职、已于2025年7月9日归属及自愿放弃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2025年7月9日已完成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59.952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

(3)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有 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归属，合计放弃 5.712 万股。

2、2023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0 人)				28.90	6.864	23.75%

注：上表中“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已剔除离职员工及 2024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的员工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KIM HACK SOO	韩国	副总经理	11.60	3.712	32.00%
2	冯毓升	中国	副总经理	8.40	2.688	32.00%
3	潘惠忠	中国	副总经理	9.50	3.040	32.00%
小计				29.50	9.44	32.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 人)				14.05	4.496	32.00%
合计				43.55	13.936	32.00%

注：(1) 上表中“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已剔除离职员工、2024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已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归属及自愿放弃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 2025 年 7 月 9 日已完成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61.584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

(3)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有 3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归属，合计放弃 17.664 万股。

4、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6 人）				15.50	4.6592	30.06%

注：在办理归属股份登记前，有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上表中已剔除离职员工的相关数据。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人数

1、2023 年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人数共 19 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人数共 20 人。

2、2024 年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人数共 10 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共 16 人。

三、本次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

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出具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1844 号），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止，公司已收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39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5,139,515.04 元，已收到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26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3,566,559.36 元。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的 16.632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 6.864 万股，以及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的 13.936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 4.6592 万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办理完成。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